代號:34380 頁次:1-1

## 109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試題

類 科:航運行政科 目:航港法規

考試時間:2小時 座號:\_\_\_\_\_\_\_

※注意: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,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,於本試題上作答者,不予計分。

(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,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就船員、船舶、航政、港務等相關產業規範之考量觀點,說明海事行政法 應該含括那些種類的法律或法規範圍?(25分)
- 二、請依船舶登記法及其施行細則,述明「應登記之船舶權利事項」、「船舶登記法及施行細則之內容」、「船舶登記法之目的」等三項主要內容為何? (25分)
- 三、請分別由「商港之公權力、商港之經營管理、港口安全與管制」三個面向, 述明港埠業務管理範圍之相關法規有那些?(25分)
- 四、我國為提升船舶航行安全,設置、監督及管理各種航路標識,特制定「航路標識條例」。請述明以下定義:
  - (→) 航路標識 (10分)
  - 二水域(5分)
  - 三航船布告(5分)
  - 四海洋設施 (5分)